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
承辦人：約僱人員 程璿

電話：3322101#7455

電子信箱：10087197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大溪區福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0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體字第111010078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函轉教育部體育署委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「110-112
年度推展學校適應體育深耕計畫(第1期)」之「適在必
行」適應體育微電影及攝影競賽會議暨拍攝培訓工作坊報
名簡章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體育署111年10月18日臺教體署學(二)字第
111003798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活動相關資訊同步公告於適應體育數位平台(網址：
[https://www.ape4all.tw/GoWeb2/include/index.
php](https://www.ape4all.tw/GoWeb2/include/index.php))。
- 三、本案如有相關未盡事宜，請洽教育部體育署委託單位國立
臺灣師範大學特殊教育中心，聯絡人：周語軒專任助理，
電話：02-77496490，電子郵件：ape.ntnu@gmail.com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、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

副本：

